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4-002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2014年10月10日、2014年10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于2014年10月9日发布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所列示的各项风险因素:

(1)煤炭行业景气程度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矿用防爆电器产品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因此煤炭行业的景气程度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

煤炭生产企业的下游用户主要集中在电力、钢铁、化工等行业,上述行业均属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具有较高联动性,进而会影响煤炭的整体市场需求。2011年起,我国宏观经济逐步进入调整期,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趋缓,作为支撑经济发展的基础能源业,煤炭行业也受到较大影响。目前国内煤炭市场资源相对过剩,且在建产能较多,同时近年国际煤炭价格与国内煤价形成严重倒挂,进口煤消费占比重增大,而受宏观经济影响,国内煤炭消费需求增速放缓明显,煤炭市场形成严重供过于求的局面,煤价近两年来跌幅较大。

外部经济环境以及行业整体经营形势的持续走低使得煤矿企业的经营发展、盈利能力和资金流均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影响了煤矿企业的设备采购投资以及对供应商货款的支付,进而对公司销售业绩、货款回笼、存货管理、经营活动现金流等情况构成了一定负面影响,相关财务指标有所下滑。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7,800.61	65,838.02	75,832.34	75,507.2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3	1.73	2.36	3.24
存货周转率(次)	1.39	2.90	3.21	3.46
净利润(万元)	2,604.01	6,280.63	7,743.18	7,66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880.91	3,785.61	11,060.08	-506.65

注:2014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仅按上半年度业绩指标计算。

尚未有明显迹象表明我国煤炭行业已经摆脱下滑趋势、进入上行渠道。鉴于目前煤炭供需、煤炭价格情况,煤炭行业短期内复苏的可能性不大,影响了煤炭行业的整体发展和盈利能力,使得大部分煤矿企业的正常生产、设备采购受到较大影响。

近年全国煤炭价格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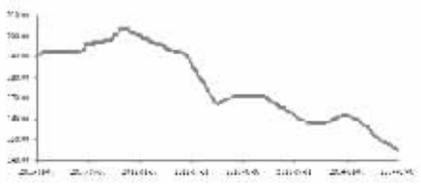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煤炭行业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一定影响。本公司客户主要为大中型煤矿企业及其下属公司,这些客户经营规模较大,资本实力较强,财务状况良好,抗行业波动风险能力较强。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低迷,下游煤矿行业的经营状况仍未好转甚至进一步恶化,则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业绩造成负面影响,导致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滑,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持续下降,实现经营性现金流量较差,导致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重大下滑,甚至引发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大幅下滑50%以上的风险。故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应充分关注煤炭行业景气程度变化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的影响。

(2)税收优惠及财政补助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的金额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上半年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税收优惠	244.47	9.39%	571.30	9.10%	659.20	8.51%	639.28	8.34%
政府补助税后影响数	182.78	7.02%	178.37	2.84%	273.21	3.53%	381.61	4.98%
两者合计	427.25	16.41%	749.67	11.94%	932.41	12.04%	1,020.89	13.32%

如果因国家、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资质,本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可能受到一定程度影响。此外,政府补助收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公司未来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发生重大变动,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石碎标、石向才、石志微、石晓霞、石晓贤、朱丹和施隆通过本公司控股股东电光科技控制本公司68.18%的股权,直接持有本公司22.73%的股权。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仍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

因此,若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选举董事、修改《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管理和决策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并控制公司业务,将给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带来一定风险。

(4)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风险

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6,417.36万元、34,329.07万元、37,368.67万元和34,298.50万元,占同期末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32.77%、37.34%、40.64%和37.20%。

公司根据所处的矿用防爆电器行业惯例,一般会考虑下游客户的资信状况等因素给予一定的付款账期。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中型煤炭生产企业,大多规模较大、资信较好、盈利水平较高、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大额坏账损失。但随着煤炭行业经营形势日趋严峻,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因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并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甚至会出现业绩大幅下滑50%以上的风险。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矿用可移动式救生舱和煤矿井下安全避险系列产品属于新增产品种类,矿用智能化高低压防爆开关系列产品属于原有产能的扩大,产能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台/套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种类	新增产能	现年度产能	增长比例
1	矿用可移动式救生舱和煤矿井下安全避险系列产品及配套条件建设项目	矿用可移动式救生舱和煤矿井下安全避险系列产品	500	55	909.09%
2	矿用智能化高低压防爆开关系列产品及配套条件建设项目	矿用智能化组合开关	500	450	111.11%
		矿用智能化软起动器	2,000	1,200	166.67%
		智能高低压防爆开关(含高低压真空、馈电开关系列、电磁起动器系列和风机专用开关系列)	15,000	43,700	34.32%

公司原有矿用智能化组合开关、矿用智能化软起动器及智能高低压防爆开关等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深受客户肯定,销售状况良好,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上述产品产能扩张明显,产品的市场需求、生产成本、销售价格及竞争对于策略等都有可能与公司的预期产生差异,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市场环境突变或竞争加剧等情况发生,可能会给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不确定性,存在市场销售的风险。

矿用可移动式救生舱和煤矿井下安全避险系列产品及配套条件建设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形成年产500台/套的产能。目前,公司已经在国内煤炭开采行业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群体,但作为首次进入矿用可移动式救生舱和煤矿井下安全避险系列产品市场的制造商,在市场开发经验、业务机会把握方面尚需一定时间积累经验,如果未来产能的集中释放与产品的市场开发或消化未能同步,可能会使市场竞争格局失衡,给公司的市场开发带来一定困难。特别近年来下游煤炭行业持续低迷,使得大部分煤矿企业的正常生产、设备采购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影响了该项目产品的销售。如果下游煤矿行业的经营状况仍未好转甚至进一步恶化,则该项目的投资预期收益将受到重大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是公司经过充分市场调研后提出的,并且公司在研发、技术、生产、营销、人员等方面已做好充分准备。这些项目若能得到顺利实施,会对公司扩大生产能力、提升产品档次、调整产品结构产生积极作用,并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是,由于市场情况不断发生变化,如果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急速加剧、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形,都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较大影响。此外,项目具体建设过程中也有可能遇到不可控因素的影响,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滞后或增加建设成本。因此募投项目如果实施不顺利,会对项目收益造成不良影响,甚至引发公司业绩大幅下滑50%以上的风险。

3、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4日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LOF)(场内简称:中欧强债)	
基金主代码	16600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9月3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60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718,780.4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631,268.2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4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注:(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1)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若本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每10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高于0.1元(含),则本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

2)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在封闭期内,本基金收益分配每年不少于1次,年度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已实现收益的90%(本基金依据前述第1项每季度进行的收益分配计入封闭期年度收益分配);

3)本基金每次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60%;且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的时间不超过15个工作日;

(2)截止本次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6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基金名称	2014年10月17日
除息日	2014年10月20日(场内) 2014年10月17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0月22日(场内) 2014年10月21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只能是现金分红。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分红方式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红利再投资部分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14年10月15日至2014年10月17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3)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大元股份　编号:临-2014-077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变更为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公司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存在不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款规定的情形,公司目前尚无法掌握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事项的进展,无法预测是否会因本次立案调查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及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无法预测可能的处罚是否会使公司发生不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情形,亦无法保证能完全消除相关不利因素。公司现提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上述风险,若立案调查时间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或若本次立案调查可能的处罚造成公司不满足非公开发行条件的不利因素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无法消除,公司董事会将不再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2014年7月12日,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因公司第一大股东乐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源控股”)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14日起停牌。2014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乐源控股拟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21日起继续停牌。2014年8月20日,公司披露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因推动重组事项仍需较长时间,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20日起继续停牌。2014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经与各方充分论证,公司拟收购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Oneworld 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环球星光”)95%的股份。双方正在对收购方案进行商讨和完善,尚未达成一致意见,推动本次收购事项仍需较长时间,公司股票自2014年9月19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披露了相关进展公告。

为了保障本次收购环球星光能够顺利实施,经与环球星光股东及相关各方充分论证及协商,公司决定调整方案,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向包括乐源控股关联方在内的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购买环球星光95%的股权项目、环球星光品牌推广项目、环球星光美国物流基地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环球星光集服装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于一体,旗下有多个服装品牌,主要销售面对美国市场。环球星光持有Star Ace Asia Limited、Diamond Dragon Enterprise Limited、Star Property HK Limited、Orient Gate Enterprise Limited总计四家在中国香港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股份及权益;持有Apparel Production Services Global, LLC、Oneworld Apparel, LLC、Unger Fabrik, LLC总计三家在美国特拉华州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份及权益;持有APS, El Salvador S.A. de C.V.一家注册在萨尔瓦多的有限责任公司99.99%的股份。由于环球星光的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拟收购的环球星光95%股权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本次环球星光95%股权的预估值为188,000万元人民币。

目前,公司聘请的各中介机构正在准备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司最迟不晚于2014年10月17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于次日公告并复牌。

公司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存在不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款规定的情形,公司目前尚无法掌握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事项的进展,无法预测是否会因本次立案调查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及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无法预测可能的处罚是否会使公司发生不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情形,亦无法保证能完全消除相关不利因素。公司现提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上述风险,若立案调查时间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或若本次立案调查可能的处罚造成公司不满足非公开发行条件的不利因素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无法消除,公司董事会将不再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公司承诺:自2014年10月14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鉴于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股票代码:600129　股票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2014-48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新版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太极集团.四川天诚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诚制药)于近日收到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GMP认证的主要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太极集团.四川天诚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三台县灵兴镇

认证范围:口服液(含中药前处理、提取)

证书编号:SC20140053

有限期:至2019年9月14日。

截止目前,天诚制药的合剂、糖浆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凝胶剂及口服液(含中药前处理、提取)已全部通过GMP认证。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股票代码:600129　股票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2014-49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太极集团重庆阿依达饮料有限公司
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极集团重庆阿依达饮料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阿依达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依达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药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太极水,太极水为公司新增产品。由于新产品市场开拓和厂房扩建需要大量流动资金,前期投入较大,为缓解公司独家投资资金需求不足情况和市场经营风险独家承担的现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阿依达饮料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重庆阿依达饮料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3-5家。

截至目前,阿依达公司已引进股东3家,分别为: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注入资金1343.75万元(持股比例25%);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注入资金1343.75万元(持股比例25%);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入资金537.5万元(持股比例10%)。增资后阿依达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2500万元,其中涪药司持有40%的股份,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25%的股份,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持有25%的股份,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0%的股份。上述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工作已全部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中技控股　编号:临2014—097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4年10月13日下午1时30分在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279号今唐大酒店(近广灵四路)七楼B厅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0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3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1,536,522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0590%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	89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9,702,144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9.0544%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人数	112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3,783,132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1847%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朱建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4人,副董事长陈继先生、董事鲍玉洁女士、董事王少军先生、董事王世皓先生、独立董事吕秋萍女士、独立董事孙琪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吕祖良先生因身体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长陈向明先生、监事辛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戴尔君女士、财务总监吕彦东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内容	证券类别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全体股东	351,478,922	99.9836%	55,800	0.0159%	1,800	0.0005%
二、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351,442,722	99.9733%	55,800	0.0159%	38,000	0.0108%
	中小股东	173,689,332	99.9460%	55,800	0.0321%	38,000	0.0219%
三、关于审议《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及《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四、关于审议《北京儒意欣欣影业投资有限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五、关于审议《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用于增资中技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收购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六、关于审议《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北京儒意欣欣影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七、关于审议《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2014年8-12月及2015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8-12月及2015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八、关于审议《北京儒意欣欣影业投资有限公司2014年8-12月及2015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九、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钟英武、关毅涛关于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之境内股权转让协议》、《中技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Funplus Holding、钟英武、关毅涛关于DIAN DIAN INTERACTIVE HOLDING之境外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十、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中技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Funplus Holding、钟英武、关毅涛关于DIAN DIAN INTERACTIVE HOLDING之境外股权转让之补充协议(一)》以及《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钟英武、关毅涛关于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之境内股权转让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十一、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儒意欣欣影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收购协议》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十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2、发行数量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3、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5、定价原则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6、募集资金用途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7、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8、上市地点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十三、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全体股东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十四、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全体股东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十五、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十六、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的评估机构具备独立性的议案	全体股东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十七、关于《上海环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十八、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全体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中小股东	173,662,532	99.9306%	55,800	0.0321%	64,800	0.0373%
十九、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全体股东	351,252,869	99.9193%	55,800	0.0159%	227,853	0.0648%
	中小股东	173,499,479	99.8368%	55,800	0.0321%	227,853	0.1311%
二十、关于对子公司中技香港增资的议案	全体股东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二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351,415,922	99.9657%	55,800	0.0159%	64,800	0.0184%
二十二、关于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部分分子公司签署委托制造及相关业务合作协议的议案		351,252,869	99.9193%	55,800	0.0159%	227,853	0.0648%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王贤安律师、王威律师为本公司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16221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9月3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24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0,077,129.8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2,007,712.9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3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4年第4次分红

注:-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0月16日
除息日	2014年10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0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4年10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4年10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4年10月16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网站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 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5) 权益登记日之前(含2014年10月16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6) 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分红确认书,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如发现错误请到开户网点办理地址更正手续。

7) 咨询办法

(1)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平安银行、东莞银行、宁波银行、渤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银行、天津银行、温州银行、独立基金销售机构及各大券商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010-66555662。

(3)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mfcteda.com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4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中证财富大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财富大盘指数
基金主代码